

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  
2024年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 研究拟定全校教育发展战略法，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

(2) 研究拟定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改革。

(3) 管理和指导学校基础教育工作；确保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工作成果。

(4) 管理学校教育经费；管理学校教育经费，执行财务管理制度。

(5) 负责和指导学校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规划学校品德教育、体育卫生教育、艺术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负责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工作。

## 二、机构设置

纳入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独立核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2. 人员情况

2024年县编办核定事业编制数为30人，遗属人员5人。2023年末实有教职工人数为31人，在校学生752人。

##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1

###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6.4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事业收入		五. 教育支出	1,617.51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14
九. 其他收入		九. 卫生健康支出	82.88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73.89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1,896.43	<b>本年支出合计</b>	1,896.43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b>收入总计</b>	1,896.43	<b>支出总计</b>	1,896.43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896.43		1,896.43								
贵南县教育局	1,896.43		1,896.43								
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	1,896.43		1,896.43								

##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896.43	998.30	898.13			
205	教育支出	1,617.51	719.38	898.13			
20502	普通教育	1,616.38	719.38	897.00			
2050201	学前教育	464.67		464.67			
2050202	小学教育	888.87	719.38	169.49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62.84		262.84			
20507	特殊教育	1.13		1.13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1.13		1.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14	122.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14	122.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39	81.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75	40.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88	82.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88	82.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13	37.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75	45.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89	73.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89	73.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89	73.89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896.43	一、本年支出	1,896.43	1,896.4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6.4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教育支出	1,617.51	1,617.51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14	122.14		
		(九) 卫生健康支出	82.88	82.88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73.89	73.89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 预备费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b>收入总计</b>	1,896.43	<b>支出总计</b>	1,896.43	1,896.43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96.43	998.30	898.13
205	教育支出	1,617.51	719.38	898.13
20502	普通教育	1,616.38	719.38	897.00
2050201	学前教育	464.67		464.67
2050202	小学教育	888.87	719.38	169.49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62.84		262.84
20507	特殊教育	1.13		1.13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1.13		1.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14	122.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14	122.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39	81.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75	40.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88	82.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88	82.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13	37.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75	45.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89	73.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89	73.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89	73.89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98.30	986.81	11.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0.32	980.32	
30101	基本工资	250.18	250.18	
30102	津贴补贴	217.73	217.73	
30107	绩效工资	227.69	227.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39	81.3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75	40.7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13	37.1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75	45.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1	5.81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89	73.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9		11.49
30228	工会经费	11.49		11.4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8	6.48	
30305	生活补助	6.48	6.4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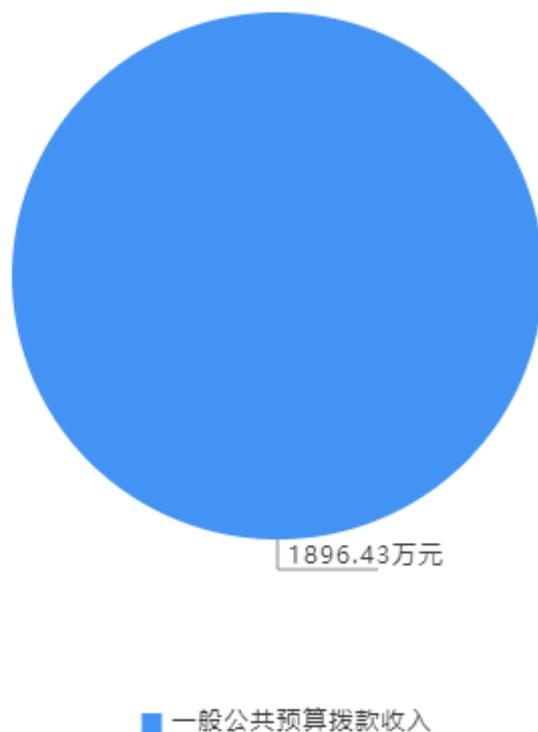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96.43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617.5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2.1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2.8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3.89万元。

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2024年收支总预算1,896.43万元。

### 二、单位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2024年收入预算1,896.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96.43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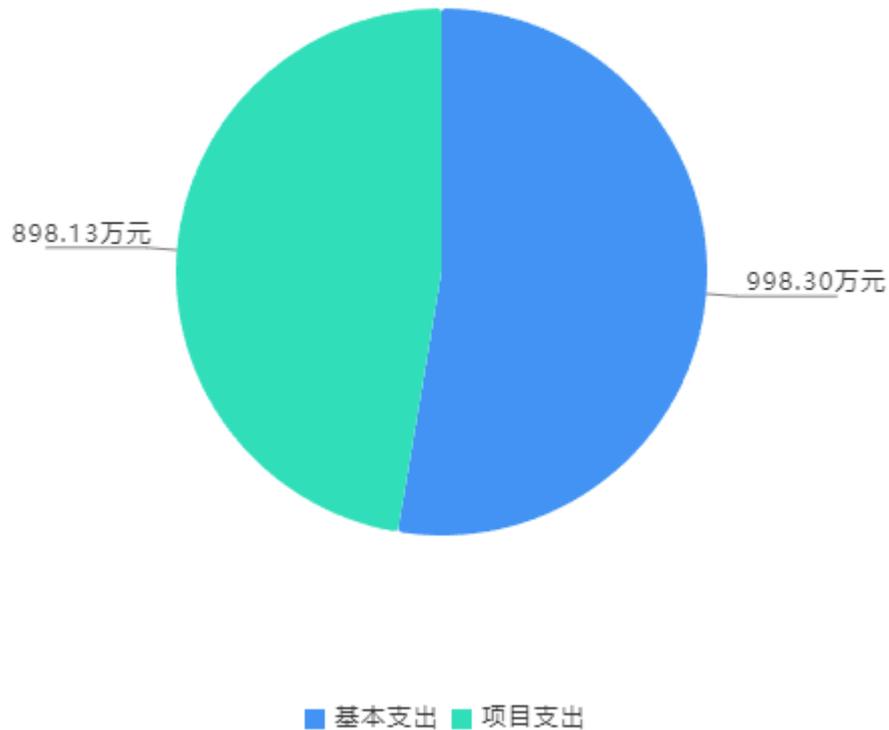
2024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 三、单位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2024年支出预算1,896.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98.30万元，占52.64%；项目支出898.13万元，占47.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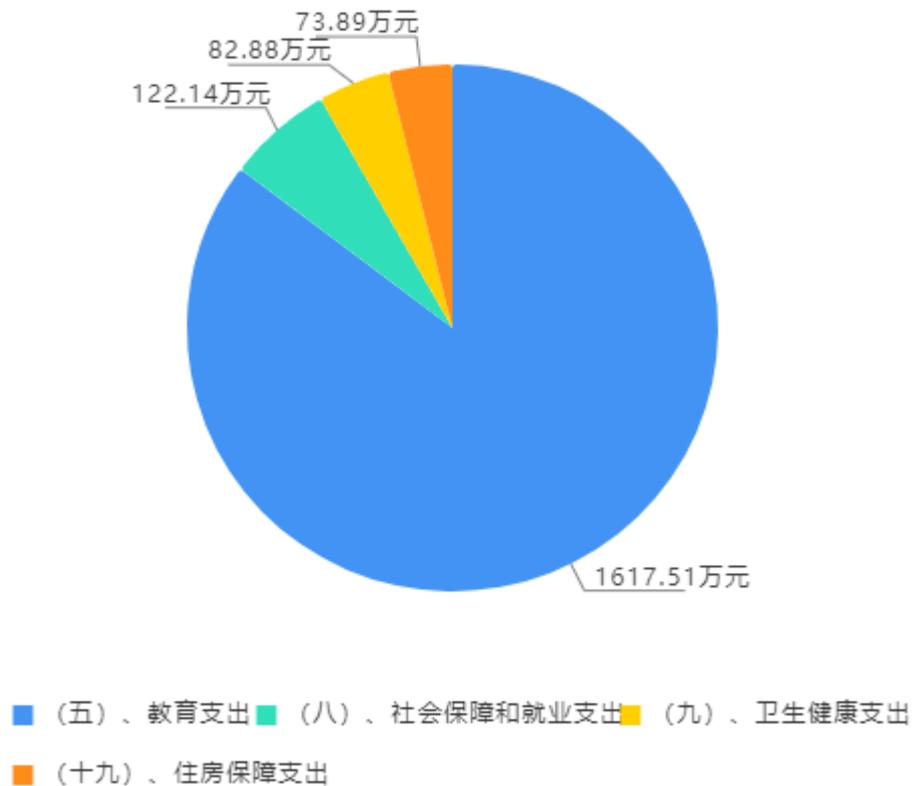
2024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896.43万元，比上年增加250.00万元，主要是项目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896.43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617.5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2.1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2.8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3.89万元。

## 2024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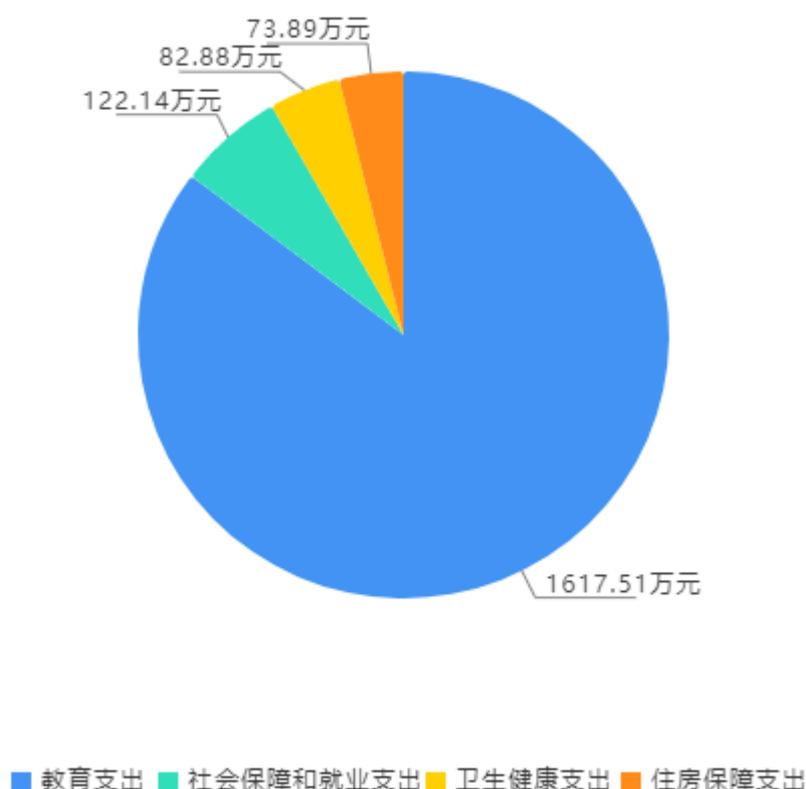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896.43万元，比上年增加272.77万元，主要是项目增加。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类）支出1,617.51万元，占85.2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2.14万元，占6.44%；卫生健康（类）支出82.88万元，占4.37%；住房保障（类）支出73.89万元，占3.90%。

## 2024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构成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205类）普通教育（02款）学前教育（0201项）2024年预算数为464.67万元，比上年增加155.31万元，增长50.20%。主要是人数增加。

2、教育支出（205类）普通教育（02款）小学教育（0202项）2024年预算数为888.87万元，比上年增加94.66万元，增长11.92%。主要是人数增加。

3、教育支出（205类）普通教育（02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0299项）2024年预算数为262.84万元，比上年增加9.26万元，增长3.65%。主要是人数增加。

4、教育支出（205类）特殊教育（07款）其他特殊教育支出（0799项）2024年预算数为1.13万元，比上年增加1.13万元。主要是人数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05项）2024年预算数为81.39万元，比上年增加14.90万元，增长22.41%。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增长。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506项）2024年预算数为40.75万元，比上年增加7.51万元，增长22.59%。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增长。

7、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事业单位医疗（1102项）2024年预算数为37.13万元，比上年减少29.36万元，下降44.16%。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增长。

8、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公务员医疗补助（1103项）2024年预算数为45.75万元，比上年增加10.96万元，增长31.50%。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增长。

9、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201项）2024年预算数为73.89万元，比上年增加8.39万元，增长12.81%。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增长。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98.3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86.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50.18万元，津贴补贴217.73万元，绩效工资227.6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81.3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40.7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7.13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5.7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5.81万元，住房公积金73.89万元，生活补助6.48万元；

**公用经费** 11.49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11.49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公务用车。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4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9万元，增长30.57%。主要是工会经费直打工会专户。

##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年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1.4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1.4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底，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34个，预算金额898.13万元。

### 2024年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10%
合计-	-	-	1,896.43								
63252500024R000004509-长期编外人员报酬	12-编外人员类	302.29	资金用于开展正常教学活动,提高教学质量,《贵南县财政局关于下达中小学临聘人员工资的通知》南财行(2022)307号文件规定,配备中小学专业教师结构性缺编人员13人*50000元=650000元,学前县聘教师37人*64133元=2372921元。合计302292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学前县聘教师报酬月标准	=	5000	元	10	
						结构性缺编教师报酬月标准	=	5000	元	5	
						学前县聘教师烤火费年标准	=	4133	元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县聘教师人数	≥	37	人	10	
						结构性缺编教师人数	≥	13	人	10	
						质量指标	编外人员报酬的保障率	≥	37	人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的及时率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为保障学校教育的编外人员工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编外人员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090-三江源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3-特定目标类	15.32	根据青政办(2011)91号《三江源地区异地办学补偿机制实施办法》,义务教育阶段在校生每人每年公用经费补助200元。766人*200元/年=153200元,保障学生在校学习的良好环境,学校的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补助标准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在校生人数	≥							766	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达标率	≥					98	%	15	
	时效指标	补助完成达标率	≥					98	%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完善三江源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保证学校的正常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可持续影响	教育事业发展的促进作用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和学生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099-三江源义务教育助学金	3-特定目标类	7.66	根据青政办(2011)91号《三江源地区异地办学补偿机制实施办法》,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每人每年助学金补助100元(766人*100元/年=76600元);合计76600元。保障寄宿生在校的饮食。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补助标准	=	1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寄宿生人数	≥	766	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的发放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的及时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轻家庭经济负担,保障寄宿生在校的饮食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寄宿生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03-三江源学前公用经费	3-特定目标类	16.60	?青政办(2011)91号《三江源地区异地办学补偿机制实施办法》,学前阶段大班每人每年补助公用经费1000元(166人*1000元/年=166000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补助标准	=	1000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大班人数	≥	166	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完成的及时率		≥	98	%	20	

			总计166000元。保障幼儿在园学习的环境，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完善三江源学前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保证幼儿园的正常运行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可持续影响	教育事业发展的促进作用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和幼儿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05 -三江源学前助学金	3-特定目标类	24.90	青政办（2011）91号《三江源地区异地办学补偿机制实施办法》，学前阶段大班每人每年补助助学金1500元（166人*1500元/年=249000元），总计249000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补助标准	=	15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大班人数	≥	166	人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的发放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的及时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轻家庭经济负担，保障学前大班幼儿的饮食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前大班幼儿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08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3-特定目标类	5.38	根据《海南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办法》（南政[2008]59号；青海省财政厅、教育厅《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州）的通知》（青财教字〔2020〕817号）提标50元，所需经费由中央、省、县级财政按8：1.2：0.8分担，800元/生/年*8%=64元、2024年小学773人*64元=49472元。课后服务费773人*5.6元=4328.8元，合计53800.8 保障学生在校学习的良好环境，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课后服务补助标准	=	5.6	元	5
						生均补助标准	=	64	元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学在校生人数	≥	773	人	1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达标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完成的及时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完善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保障机制，保证学校的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可持续影响	教育事业发展的促进作用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和学生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12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3-特定目标类	26.66	青海省财政厅、教育厅关于印发《青海省农牧区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生活费补助暂行办法》的通知【青财行字（2012）】2333号规定：初中每生每年1600元、小学1400元（提标200元，省级承担80%即160元、州级20%即8元，县级承担80%即32元）合计县级财政按348元/生/年补助标准承担的规定。2024年寄宿生766人*348元/生/年=266568元。减轻家庭经济负担，保障寄宿生在校的饮食，提高寄宿生的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补助标准	=	348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寄宿生人数	≥	766	人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的发放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的及时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轻家庭经济负担，保障寄宿生在校的饮食，提高寄宿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寄宿生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15 -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提标公用经费	3-特定目标类	3.83	《海南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南州教育领域州与县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南政办函[2020]4号；中央、省、县级财政按8:1.2:0.8的比例分担。由县级财政承担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年生均公用经费50元的规定。2024年小学寄宿生766人*50元/生/年=38300元。提高寄宿生住宿条件。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补助标准	=	50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寄宿生人数	≥	766	人	1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达标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完成的及时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轻家庭经济负担，保障寄宿生在校的饮食，提高寄宿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可持续影响	教育事业发展的促进作用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寄宿生的满意度	≥	98	%	10				
			根据《中共海南州委 海南州人民政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补助标准	=	200	元	10
					数量指标	学前二、三年级人数	≥	316	人	10

63252500024T000000116 -学前公用经费	3-特定目标类	6.32	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南发[2012]15号文件，对中小班幼儿园每年拨付公用经费200元、2024年幼儿中小班人数316人。316人*200元=63200元。完善学前公用经费保障机制，保障幼儿园日常教学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达标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完成的及时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完善学前公用经费保障机制，保障幼儿园日常教学工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可持续影响	教育事业发展的促进作用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和幼儿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19 -学前教育临聘后勤人员报酬	3-特定目标类	42.86	达龙2人、黑羊场1人、加斯1人、巴塘1人、贡哇1人、西龙2人、子哈1人、扎日干3人，西格3人，中心幼儿园4人，共19人*标准1800元*12月=410400为保障学前教育后勤服务，提高幼儿在校学习的良好环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工资标准	=	1880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聘人数	≥	19	人	10
						报酬发放月数	≥	12	月	10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报酬的保障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的及时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为保障学前教育后勤服务，提高幼儿在校学习的良好环境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21 -学前三年学生资助补助	3-特定目标类	11.57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 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青财教字【2021】2026号学前教育每生每年1200元，其中省级每生每年960元、482人*240元=115680 保障幼儿园正常教学活动，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及办学条件。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补助标准	=	240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在校生人数	≥	482	人	1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达标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完成的及时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幼儿园正常教学活动，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及办学条件	≥	98	%	20
					可持续影响	教育事业发展的促进作用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前家长和幼儿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24 -校长主任津贴	3-特定目标类	1.61	根据中共海南州委、海南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教育工作的决定》南发[2008]15号文规定：校长1人*200元*12个月=2400元，副校长3人*150元*12个月=5400元，主任3人*130元*12个月=4680元，副主任3人*100元*12个月=3600元，合计2400+5400+4680+3600=16080元。建立重能力、重实绩、重贡献的分配激励机制，激发领导班子工作的积极性。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校长补助标准	=	200	元	5
						副校长补助标准	=	150	元	5
						主任补助标准	=	130	元	5
						副主任补助标准	=	100	元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长人数	≥	1	人	5
						副校长人数	≥	3	人	5
						主任人数	≥	3	人	5
						副主任人数	≥	3	人	5
						津贴发放月数	≥	10	月	5
				质量指标	学校领导班子工作完成的达标率	≥	98	%	5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完成的及时率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建立重能力、重实绩、重贡献的分配激励机制，激发领导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校长主任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25 -班主任津贴	3-特定目标类	7.73	根据《中共海南州委 海南州人民政府关于海南州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南发[2019]12号文规定：班主任津贴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班主任津贴按每月每生10元的标准，全年按10个月计发，2024年在校773人*10元/月/人*10个月=77300元。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激发班主任教学工作积极性，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补助标准	=	1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在校生人数	≥	773	人	5
						发放月数	≥	10	月	5
					质量指标	班主任工作完成的达标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的完成及时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激发班主任教学工作积极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班主任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26 -思想政治辅导员津贴	3-特定目标类	3.60	根据中共海南州委政法委 海南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海南州财政局下达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维稳力量实行部分岗位工作补助的通知》南政法[2013]7号。思想政治辅导员津贴按每月每班200元的标准，全年按10个月计发。2024年小学18个班级*200元（每月每班）*10个月=36000元。加强思想政治辅导员对学生的思想教育能力，提高思想政治辅导员的工作积极性。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小学补助标准	=	2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津贴发放月数	≥	10	月	10
						小学班级数	≥	18	班	10
				质量指标	思想政治辅导员工作完成的达标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加强思想政治辅导员对学生的思想教育能力，提高思想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思想政治辅导员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28 -中小学后勤临聘人员报酬	3-特定目标类	58.56	根据《海南州各级各类学校临时用工聘用及管理办法》南政[2019]34号文件精神，1、临时用工指标核定的标准：保育员按寄宿制学校一至三年级学生50：1的比例核定；炊事员安寄宿生50：1的比例核定；生活管理员按四年级以上寄宿生200:1的比例核定；其他勤杂工按照在校生300:1的比例核定；其他工资：一至三年级学生保育员：398/50=8人、炊事员：766/50=15人、生活管理员：376/200=2人、勤杂工：766/300=3人。合计：28人，公益性岗位人员6人*300元*12个月=21600元、临工/22人*1800元*12个月=475200元，合计：496800元。为保障学校教育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后勤人员人均工资标准	=	1880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人均工资标准	=	300	元	10
						后勤人员人数	≥	25	人	10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数	≥	6	人	10
				时效指标	后勤人员报酬的保障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的及时率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为保障学校教育的后勤工作的服务质量，提高学生在校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及公益性岗位人员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30 -取暖费	3-特定目标类	26.64	承包合同价331000元。2024年学生人数：784人*133.4元=104585.6元。缺口：331000元-104585.6元=226414.4元+40000元=266414.4元。保障冬季正常的教育教学工作，受益于全校教师及学生。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按合同价	=	266414.4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用煤量	≥	1	年	10
					质量指标	暖气的保障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的及时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冬季正常的教育教学工作，受益于全校教师及学生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校师生的满意度	≥	98	%	10				
022011-贵南县塔秀乡寄宿制小学 63252500024T000000132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	3-特定目标类	0.53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青海省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省与市（州）县公共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青政办[2018]167号规定，送教上门、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特殊教育经费：6000元/生均标准补助，中央、县级财政按92：8分担；送教上门6000元*8%*7人=3360元。随班就读6000元*8%*4人=1920元。合计528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补助标准	=	480	元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	11	人	15
					质量指标	残疾学生资助率	≥	98	%	15
					时效指标	补助完成的及时率	≥	98	%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确保国家资助政策落实到位，保障残疾学生受教育的权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0000元/人*120元。共计1200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学生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34 -新生体检费	3-特定目标类	1.11	根据中共海南州委 海南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教育工作的决定》南发[2008]15号文规定：加强中小学管理工作，建立中小学学生定期体检制度，每学年对所有新生进行一次体检，所需资金列入同级财政，每生标准80元。2024年新生 139人*80元=11120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标准	=	80	元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新生人数	≥	139	人	15
					质量指标	新生体检完成率	≥	98	%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的及时率	≥	98	%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建立中小学及幼儿园学生定期体检制度，保障学生的身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新生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35 -校方责任险	3-特定目标类	1.90	根据省教育厅（青海省教育行业校方责任保险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青教综[2018]64号规定：校方责任险标准15元/每人每年，2024年小学784人、学前485人、合计1269人*15元=19035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补助标准	=	15	元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及幼儿园在校生	≥	1269	人	15
					质量指标	购买校方责任险完成率	≥	98	%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的及时率	≥	98	%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学校安全管理工作，保障学生在校生的的人身安全。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校学生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36 -作业本款	3-特定目标类	1.55	根据《关于免收农牧区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住宿费 and 作业本费的通知》南政[2006]8号文规定：免收的费用由各县财政承担小学20元/每人每年。2024年小学在校生773人*20元=15460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小学人均补助标准	=	20	元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小学人数	≥	773	人	15
					质量指标	作业本发放完成率	>	98	%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98	%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学生在学学习的物质，减轻家庭负担，提高教育教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校学生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138 -保安人员报酬	3-特定目标类	2.26	根据《海南州各级各类学校临时用工聘用及管理办法》南政[2019]34号文件精神，保安1人*1800元/月*12月=21600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工资标准	=	1880	元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人数	≥	1	人	15
					质量指标	保安人员报酬的保障	≥	98	%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的及时率	≥	98	%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为保障学校教育的保安工作的服务质量，提高学生在校	≥	98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安人员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0360 -全民体检费	3-特定目标类	5.08	根据中共海南州委 海南州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教育工作的决定》南发[2008]15号文规定：加强中小学管理工作，建立中小学学生定期体检制度，每学年对所有新生进行一次体检，所需资金列入同级财政，每生标准80元。2024年在校生635人*80元=50800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全民体检费人均标准	=	8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民体检费人数	≥	635	人	1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达标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体检费完成达标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完善全民体检费保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的满意度	≥	98	%	10
			青海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小学补助标准	=	100	元	20

63252500024T000001073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	3-特定目标类	0.08	青海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义务教育阶段重度残疾儿童送教上门有关政策的通知》（青教财办函[2024]1号），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财教[2021]56号），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小学学生生均500元/年，初中学生生均625元/年，所需经费按省与地方按80:20比例承担。8人*100元=8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次数	≥	2	次	10
					数量指标	小学人数	≥	8	人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的发放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的及时率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利于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63252500024T000001372 -州级支持学前教育专项（保教岗位补助）经费	3-特定目标类	19.44	据关于批转《逐年提高政府购买学前教育幼儿教师工资待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年）》的通知，县聘幼儿教师37人*450元*12个月=199800元。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	450	元	20
					数量指标	学前县聘教师人数	≥	36	人	20
					质量指标	编外人员报酬的保障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的及时率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为保障学校教育的编外人员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编外人员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1381 -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生活补助州级配套资金	3-特定目标类	14.73	青海省财政厅、教育厅关于印发《青海省农牧区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生活费补助暂行办法》的通知【青财行字（2012）】2333号规定：初中每生每年2200元、小学2000元（州级212元），2024年寄宿生766人*212元/生/年=162392元。减轻家庭经济负担保障寄宿生在校的饮食，提高寄宿生生活水平。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	212	元	20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寄宿生人数	≥	766	人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的发放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轻家庭经济负担保障寄宿生在校的饮食，提高寄宿生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寄宿生的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1391 -学前教育保育教育费（中央）	3-特定目标类	39.32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 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青财教字【2021】2026号学前教育每生每年1200元，其中中央每生每年960元、大班171人，中班161人，小班147人，合计479人*960元=459840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学前三年补助资金标准	=	960	元	10.00
					补助资金（中央）	=	39.32	万元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三年学生人数	≥	479	人	10.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	98	%	10.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的及时率	≥	98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服务满意度	≥	98	%	10.00				
63252500024T000001401 -学前教育保育教育费（省级）	3-特定目标类	1.36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 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青财教字【2021】2026号学前教育每生每年1200元，其中省级每生每年960元、大班171人，中班161人，小班147人，合计479人*960元=459840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学前三年补助资金标准	=	960	元	10.00
					补助资金（省级）	=	1.36	万元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三年学生人数	≥	479	人	10.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	98	%	10.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完成的及时率	≥	98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服务满意度	≥	98	%	10.00				

63252500024T000001433 -特殊教育补助(送教上门中央)	3-特定目标类	1.13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青海省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省与市(州)县公共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青政办[2018]167号规定,送教上门。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特殊教育经费:6000元/生均标准补助,中央、县级财政按92:8分担:送教上门7人*1615标准=11305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特殊教育补助标准	=	1615	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教育学生人数	≥	7	人	10.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	98	%	10.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及时率	≥	98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特殊教育教学质量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服务满意度	≥	98	%	10.00
63252500024T000001452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省级)	3-特定目标类	13.58	寄宿生提标400元(其中省级承担368元)766人*368元=281888元,取暖费145元(其中省级承担133.4元)766人*133.4元=102184.4元,特殊教育(随班就读)6000元(其中省级承担5520)4人*5520元=22080元,课后服务小学70元(其中省级承担64.4元)。766人*64.4元=49330.4元。公用经费766人*736元=563776元。合计1019258.8元。本次下达资金(省级)135842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寄宿生提标标准	≥	368	元	4
						取暖费标准	≥	133.4	元	4
						特殊教育(随班就读)标准	≥	5520	元	4
						课后服务标准	≥	64.4	元	4
						公用经费标准	≥	736	元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提标,取暖费,课后服务,公用经费学生人数	≥	766	人	10
						特殊教育学生人数	≥	4	人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及时率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服务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1460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	3-特定目标类	88.34	寄宿生提标400元(其中省级承担368元)766人*368元=281888元,取暖费145元(其中省级承担133.4元)766人*133.4元=102184.4元,特殊教育(随班就读)6000元(其中省级承担5520)4人*5520元=22080元,课后服务小学70元(其中省级承担64.4元)。766人*64.4元=49330.4元。公用经费766人*736元=563776元。合计1019258.8元。本次下达资金(中央)883416.8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公用经费标准	≥	736	元	4
						课后服务标准	≥	64.4	元	4
						特殊教育(随班就读)标准	≥	5520	元	4
						取暖费标准	≥	133.4	元	4
						寄宿生提标标准	≥	368	元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课后服务,取暖费,寄宿生提标学生人数	≥	766	人	10
						特殊教育(随班就读)人数	≥	4	人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及时率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服务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1465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综合奖补	3-特定目标类	9.00	2024年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综合奖补,补助标准500元,500元*30人*12个月=180000元,本次下达中央直达资金90000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	≥	5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教师人数	≥	30	人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及时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服务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1471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省级）	3-特定目标类	90.30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省级）标准1440元*766人=1103040元。本次下达903040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补助标准	≥	144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	766	人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及时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服务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1472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3-特定目标类	46.60	青财教字（2021）1977号，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省级每生每年标准1000元*766元=766000元，本次下达466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营养餐补助标准	=	10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	766	人	2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及时率	≥	98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服务满意度	≥	98	%	10
63252500024T000001473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费补助（中央）	3-特定目标类	0.28	2024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500元，其中省级补助标准400元，7人*400元=2800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非寄宿生补助标准	=	4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	7	人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	98	%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及时率	≥	98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定性	优良中低差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服务满意度	≥	98	%	10

2794.565806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三、支出科目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款）行政运行（项）：指部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

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